

上海市浦东新区书院镇人民政府

书府〔2023〕25号

签发人：朱晨

关于临港新片区书院产业区扩区 XXCY-05 单元 06 街坊 06-07 地块项目红线外带拆的 请示

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：

临港新片区书院产业区扩区 XXCY-05 单元 06 街坊 06-07 地块项目红线内涉及有证居民 26 户，目前已启动征房流程。经过项目实施单位现场踏勘，距东侧红线外仅 3 米有 1 幢房屋，1991 年确权资料显示楼房占地 105 m²*2 层楼、副舍 20 m²。

上述房屋根据书院镇现有规划，房屋在书院镇产业区扩区范围内。目前本项目的征房工作实施完成后，该区域将只剩下该幢房屋。并且，本项目作为工业用地，出让供地后施工单位建设大型设备进场施工。首先，地面强烈震动，对这幢

80 年代末建造的老房子房屋质量将造成严重影响（如房屋开裂等），给居民带来房屋安全隐患。其次，施工过程中的扬尘、噪音等，以及后期民用生活设施恢复等，也都将严重影响居民的日常生活。最后，工地施工后人员、车辆等流动较大，也存在治安、交通隐患。

因此，该户村民多次到村委会、镇征收办、镇信访办等相关部门上访申请，强烈要求与地块一并带拆，并提交了家庭带拆申请。为确保“书院产业区扩区 XXCY-05 单元 06 街坊 06-07 地块”项目工程的顺利推进，并保障相关村民权益，特申请项目红线外的该幢居住房屋进行带拆。

特此请示

联系人：严丹英

上海市浦东新区书院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 6 月 8 日

抄送：临港发改处，上海市土地储备中心临港分中心。

浦东新区书院镇党政办公室

2023年6月8日印发
